#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模板最新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蒙蒙 更新时间：2024-09-01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一甲方;乙方;丙方;甲...*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一**

甲方;乙方;丙方;

甲、乙、丙三方就借款和担保事宜经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乙方从甲方处借款

￥万元(人民币大写万元整)时间从年月日起，利率月息，%，期限天。

第二条;该借款仅可用于约定事宜( )，不可挪作它用，若有挪用即为违约，乙方成员为联合借款人，乙方( )成员之间相互承担无限还款和无限相互担保责任，如乙方不能按月支付利息，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提前对乙方提起诉讼收取本息。

第三条;乙方保证全部借款最迟于年月日前归还，若到一次性支付贷款额万元违约罚金。

第四条;丙方自愿为乙方从处借款本息提供连带担保偿还责任。担保的范围包括甲方出借给乙方借款万元本金、利息、复利、罚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诸如诉讼费、保证金、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等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到此笔借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第五条;乙方和丙方自愿以名下全部财产担保，承担无限偿还和无限连带偿还责任。

第六条;出现第二条所违约情形、或乙方、丙方任何一方出现可能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形、视为甲方不安抗辩权成立的条件、甲方可立即清收借款。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乙方和丙方的责任不因与其他单位或个人签订的任何协议、文件或合同而免除;也不因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或变更法定代表人、承办人等情形而免除，若本合同项下各方当事人发生合并、分立、变更等情形的，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所列义务和责任。

第八条;其他;

1、本合同由三方当事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后生效(法人单位需加盖公章)

2、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论主合同或甲方因主合同与他人(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和丙方)签订的其他反担保协议有效与否，本合同仍然有效。

3、在执行本合同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法院提起诉讼，因本协议引发的诉讼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4、关于通知;甲方对乙方和丙方的任何通知只要按照乙方或丙方公司注册地址、工作单位或身份证地址以电话、邮寄或传真发送，发送日即视为送达乙方和丙方日期。

重要提示;甲方已提请乙方和丙方对本合同各项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遇有对内容理解上的分歧，以甲方之解释为准;若乙方和丙方在此合同上签字、盖章、即为完全明白和理解合同内容所有条款，即为签约各方对本合同含义认识一致，保证并一致同意。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月日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二**

地址：

联系电话：

出资方（甲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电话号码：

借款方（乙方）

营业执照号：

企业法人：

地址：

投资管理方（丙方）

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号：

企业法人：

电话号码：

地址：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丙三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商定，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借款额给乙方，丙方为乙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每月20日前支付当月利息，借款到期利随本清。借款的具体时间以借据为准。

乙方借款用途是合法的。

地址：

联系电话：

第壹种方式：直接汇款至甲方指定帐户，甲方指定的帐户为：开户人全称：开户行：帐号：

第贰种方式：直接支付现金给甲方。

对借款的管理与风险监控；

乙方同意若到期不履行还款义务造成丙方代偿的，甲方对乙方所拥有担保物权权力自动转移至丙方，担保范围为本合同十二条规定的全部责任。

1、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对乙方的资信、资产状况进行调查；

2、按照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受甲方委托对乙方使用借款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催收。

4、根据甲方要求如办理房产抵押，受甲方委托领取乙方房产的他项权利证等事项。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偿还本金、利息的，由丙方在三日内无条件向甲方代偿。

2、因乙方未按期、足额向甲方履行还款义务。自逾期之日起乙方每日按借款金额和欠利息总金额（包括滞纳金）的万分之十五向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向丙方支付每日100元逾期管理费。

3、如乙方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无力清偿欠款导致丙方采取相关措施，乙方应向丙方支付实现债权而采取相关措施而支出的诉讼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人员工资、借款金额的30%讨债费等全部费用。

4、在借款期间，若乙方预留在丙方处的联系方式、实际居住地、工作单位等发生变化导致无法与乙方取得联系或乙方未按时足额还款，最终导致丙方进行催收的，上述行为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另向丙方支付400元的违约金；

地址：联系电话：

5、从借款到期之日起十日内，乙方未能按借款合同约定还款，丙方有权在不通知甲方的情况下通过新闻媒体和网络等信息渠道公布乙方的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6、若乙方发生上述任一违约行为，则丙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所交纳的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且保证金余额不足以支付当前违约金的情况下，丙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7、借款合同签订后，若甲方不按时、足额将借款资金交付给乙方，甲方应承担出借款额百分之三的违约责任。

甲方在合同未到期抽回借款资金的，需经过乙方和丙方同意（经了解急需用款情况属实的话），要扣除最后一个月利息及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二作为合同未到期的违约金

乙方可以提前偿还借款资金。除按照实际用款月数支付利息（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一个月计算）外，还应当向甲方再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违约金。

出资方（甲方）

借款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三**

出资方(甲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电话号码：

借款方(乙方)：

营业执照号： 企业法人： 地址： 投资管理方(丙方)：

\*\*\*\*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号：

企业法人：

电话号码：

地址：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丙三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商定，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借款额给乙方，丙方为乙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

第二条借款期限自20xx年月日至20 年月日止，共个月。以借款借据上记载的日期为准。

第三条借款利率执行月利率‰，付息方式：每月20日前支付当月利息，借款到期利随本清。借款的具体时间以借据为准。

第四条乙方郑重承诺：乙方借款用途是合法的。

第五条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2日内一次性向乙方交付全部借款资金。

第六条 乙方支付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方式按以下第 种方式执行。

地址：

联系电话：

第壹种方式：直接汇款至甲方指定帐户，甲方指定的帐户为：开户人全称： ，开户行： ，帐号： 。

第贰种方式：直接支付现金给甲方。

对借款的管理与风险监控;

5、乙方同意若到期不履行还款义务造成丙方代偿的，甲方对乙方所拥有担保物权权力自动转移至丙方，担保范围为本合同十二条规定的全部责任。

第十条 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对乙方的资信、资产状况进行调查;

2、按照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受甲方委托对乙方使用借款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催收。

4、根据甲方要求如办理房产抵押，受甲方委托领取乙方房产的他项权利证等事项。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偿还本金、利息的，由丙方在三日内无条件向甲方代偿。

2、因乙方未按期、足额向甲方履行还款义务，自逾期之日起乙方每日按借款金额和欠利息总金额(包括滞纳金)的万分之十五向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向丙方支付每日100元逾期管理费。

3、如乙方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无力清偿欠款导致丙方采取相关措施，乙方应向丙方支付实现债权而采取相关措施而支出的诉讼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人员工资、借款金额的30%讨债费等全部费用。

4、在借款期间，若乙方预留在丙方处的联系方式、实际居住地、工作单位等发生变化导致无法与乙方取得联系或乙方未按时足额还款，最终导致丙方进行催收的，上述行为每发

5、从借款到期之日起十日内，乙方未能按借款合同约定还款，丙方有权在不通知甲方的情况下通过新闻媒体和网络等信息渠道公布乙方的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6、若乙方发生上述任一违约行为，则丙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所交纳的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且保证金余额不足以支付当前违约金的情况下，丙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7、借款合同签订后，若甲方不按时、足额将借款资金交付给乙方，甲方应承担出借款额百分之三的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甲方在合同未到期抽回借款资金的，需经过乙方和丙方同意(经了解急需用款情况属实的话)，要扣除最后一个月利息及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二作为合同未到期的违约金。

第十三条 乙方可以提前偿还借款资金，除按照实际用款月数支付利息(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一个月计算)外，还应当向甲方再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 如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丙方所在地法院管辖，乙方同意接受法院的强制执行。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 叁份，由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四**

经中国\_\_\_\_\_\_\_\_\_银行\_\_\_\_\_\_\_\_\_(下称贷款方)与\_\_\_\_\_\_\_\_\_(下称借款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和中国\_\_\_\_\_\_\_\_\_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由贷款方向借款方提供\_\_\_\_\_\_\_\_\_\_\_\_(种类)贷款(大写)\_\_\_\_\_\_\_\_\_元，用于\_\_\_\_\_\_\_\_\_，还款期限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利率按月息\_\_\_\_\_\_\_\_\_‰计算。贷款利率如遇国家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

第二条 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和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 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本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收\_\_\_\_\_\_\_\_\_%利息。

第四条 借款方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并以\_\_\_\_\_\_\_\_\_(详见清册)，上述财物的所有权归\_\_\_\_\_\_\_\_\_\_\_\_(借款方或第三方)，现作价\_\_\_\_\_\_\_\_\_元，作为本合同载明借款的抵押财物。借款方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本息，又无特定理由的，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财物，从中优先受偿。对不足受偿的贷款，贷款方仍有权向借款方追偿。

第五条 抵押财物由\_\_\_\_\_\_\_\_\_保管。抵押期间，借款方不得擅自转让、买卖抵押财物，不得重复设置抵押。发生上述行为均属无效。

抵押财物的保管方应当保证抵押财物在抵押期间的安全、完整。在抵押贷款本息未清偿期间，发生抵押财物毁损、灭失的，由保管方承担责任。

第六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和抵押财物的保管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贷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均可直接从借款方存款帐户中扣收。

第七条 贷款到期，借款方不能归还贷款本息，又未与贷款方达成延期协议的，由贷款方按照规定程序处理抵押财物，清偿贷款本息。从逾期之日起至贷款全部清偿前，贷款方按规定对未清偿部分加收\_\_\_\_\_\_\_\_\_%的利息。并随时可以从借款方的存款帐户中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八条 在借款方抵押财物之外的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时，借款方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方的贷款本息。

第九条 借贷双方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需要诉讼的，向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按有关仲裁规定办理。

第十条 其他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及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二条 本合同经借、贷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借、贷双方各持\_\_\_\_\_\_\_\_\_份。

借 款 方

借款单位 公 章

(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章

经办人 章

开户银行及帐号

贷 款 方

贷款单位 公 章

(或合同专用章)

负责人 章

经办人 章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五**

甲方（出借人）：\_\_\_\_\_\_\_\_\_

乙方（借款人）：\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公司地址：\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注册号：\_\_\_\_\_\_\_\_\_

丙方（担保人）：\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丙三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商定，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借款额给乙方，丙方为乙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出借人）出借人民币\_\_\_\_\_，期限\_\_\_\_\_月，自\_\_\_\_\_\_年\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借款期限届满日为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的，顺延至节假日、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利息按实际占有天数计算。

第二条：借款利率为月息\_\_\_‰，从出资人实际交付借款之日起计息至本金结清之日。

第三条：乙方借款用途为经营周转。乙方承诺合法使用借款，不得用作违法活动。

第四条：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当日，一次性向乙方交付全部借款。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时间以支付凭证为准。

第五条：乙方还款方式为：按月还息，每月\_\_\_\_日为乙方的付息终结日。在每月\_\_\_\_\_日至\_\_\_\_\_日期间借款的借款人需将第一个月利息直接交给出借人。本金分期归还或到期后一次性归还，具体归还办法见还款计划书。

第六条：根据乙方之请求，丙方愿对本合同项下甲方对乙方的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借款到期之日起三日内如乙方未能足额将借款本金偿还甲方时，丙方保证将应付款项（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偿付给甲方。

第七条：因乙方不履行还款义务，丙方为乙方代为偿还借款后，甲方即将本合同项下的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等在内的所有债权转让给丙方，丙方即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丙方享有本合同中甲方对乙方享有的所有合同权利。

第八条：本合同如须办理公证，乙方承担公证费用。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

2、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抽回资金。

3、借款交付后，配合丙方对乙方使用借款进行管理和监控。

第十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转作他用，更不得用于违法行为。

2、乙方应根据丙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文件及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文件的真实性与合法性。

3、按照约定向丙方支付担保服务费。

4、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5、乙方的居住地、联系方式、单位的变迁等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后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及丙方。

6、乙方服从丙方的贷后管理与风险监控。

7、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人民币\_\_\_\_\_\_保证金。

十一条：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对乙方的资信、资产状况进行调查。

2、按照约定承担保证责任后，丙方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享有原债权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3、受甲方委托对乙方使用借款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催收，并对借款风险进行监控。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每月\_\_\_\_\_日之前支付利息，由丙方于三日内代为偿付（节假日顺延），同时乙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

2、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偿还本金的，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因乙方未按期、足额向甲方履行还款义务而导致丙方向甲方垫款的，乙方应自丙方垫款之日起，向丙方支付垫款金额\_\_\_\_\_\_的违约金。若丙方垫付之后，乙方仍未偿还垫付款，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丙方有权在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通过报纸、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发布乙方的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4、在借款期间，乙方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无力清偿欠款，而导致甲方采取相关措施的，除支付采取相关措施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外（包括律师费），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元的违约金。

5、借款合同签订后，若甲方不按时、足额将借款交付给乙方，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保证金。在乙方按时付清本息后，丙方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若乙方发生上述任何一项违约行为，则丙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所交纳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和滞纳金，且在保证金金额不足以支付当前违约金和滞纳金的情况下，丙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7、若丙方违反上述第六条约定，则丙方应赔偿甲方违约金，即每超过一日赔偿甲方人民币元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乙方提前偿还借款的，除按照实际用款期间支付利息外，还应当向甲方再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丙方住所地所在法院管辖。乙方自愿接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之日起生效。

借款方\_\_\_\_\_\_\_\_\_

借款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_\_\_\_\_\_\_\_\_

经办人章：\_\_\_\_\_\_\_\_\_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_\_\_\_

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贷款方\_\_\_\_\_\_\_\_\_

贷款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_\_\_\_\_\_\_\_\_

负责人章：\_\_\_\_\_\_\_\_\_

经办人章：\_\_\_\_\_\_\_\_\_

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六**

委 托 人： (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 所： 电 话： 传 真：

担 保 人： (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 所： 电 话： 传 真：

鉴于：

1.甲方拟与 (以下简称“贷款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的借款合同(下称“借款合同”)， 拟借款金额为(小写) (大写) ，借款期限 ，从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2.乙方应甲方请求为其向贷款银行提供借款担保，并与贷款银行签订保证合同。

据此，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借款担保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在甲方遵守本协议各项约定条款并向乙方提供反担保确立的前提下，乙方同意就甲方向贷款银行申请并取得借款承担保证责任。

第二条 关于反担保等风险防范措施：

1.甲方向乙方提供为乙方接受和认可的反担保，其反担保措施为以下一种或数种形式 ：

(1)以甲方自有的财产(包括但不限于动产、不动产、知识产权、机械设备、票据、债权、收费权、在其他公司中持有的股权等)抵押/质押给乙方。甲、乙双方须为此另行签订《抵押/质押反担保合同》，并办理相应的抵押/质押登记手续。

(2)以第三方自有的财产(包括但不限于动产、不动产、知识产权、机械设备、票据、债权、收费权、在其他公司中持有的股权等)抵押/质押给乙方。第三方与乙方须为此另行签订《抵押/质押反担保合同》，并办理相应的抵押/质押登记手续。

(3)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法人、自然人)与乙方签订不可撤消的、承担连带责任的反担保合同。

(4)其他方式。

甲方应承担办理上述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抵押/质押登记、对抵押物/质押物进行保险、公证和律师见证)产生的一切费用。

2.甲方向乙方支付风险保证金：

(1)甲方承诺乙方在 年 月 日前，向乙方支付贷款金额 %的风险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小写) (大写) ，付至乙方指定账号。

(2)乙方在取得甲方已还贷或甲方还贷款已存于还款账户的相关证明的次日，将保证金返还给甲方或按约定划到还款账户充抵甲方部分贷款。

(3)如果甲方未按时完全履行还款义务，或者有相应证据证明甲方将会发生预期违约，乙方有权随时动用保证金减轻乙方的代偿责任及支付乙方因履行代偿责任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股权持有方式：

第三条 担保费用及其他费用

1.担保费：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担保费以乙方承担的担保金额为基数，按照年费率 %收取，共计(小写) (大写) ;于 年 月 日前支付;乙方的保证合同签订之日，乙方有权收取担保费并将其归乙方所有。如果因甲方和贷款银行已生效的借款合同无效致使乙方已生效的保证合同无效，该担保费不予退还。在甲方或反担保方提前违约或提前还款的情况下，担保费不予退还。

2.其它费用：

乙方进行代偿或诉讼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和实施甲方和/或第三方的抵押/质押等风险控制措施而发生的费用，由甲方及时向乙方支付。

第四条 甲方之保证

1.甲方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注册成立及有效存在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2.甲方具有签订和执行与贷款银行的借款合同及本协议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

3.甲方完全接受乙方与贷款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4.甲方对向贷款银行和乙方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全部责任。

5.甲方所提供的抵押物/质押物不存在任何潜在的争议。

6.甲方保证不使乙方因为其提供借款担保而蒙受任何损害和损失。

7.甲方保证认真、及时、充分地履行与贷款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及本协议。

8.甲方有义务及时向乙方如实通报履约情况及经营中的以下重大事项，包括：营业地址、法人代表的变更，任何诉讼、仲裁和行政争议程序，资金借贷，经营损失等一切影响甲方债权、债务关系的重大事项。

9.甲方保证接受乙方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并予积极配合，提供检查所需报表和相应材料。

10.甲方保证在签订贷款合同后将每月的财务报表报送乙方，或按乙方的要求报财务报表及说明。

1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乙方规定或乙方认为必要的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章程等有关文件、批件等相关资料以及与本次贷款和担保有关的股东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

12.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的股东构成和股权比例不得发生变化，不得将业务委托他人经营或管理，不得处置任何资产，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得出租其核心资产，不得怠于收回债权或怠于对债务人提起仲裁或诉讼。

第五条 乙方之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风险保证金、担保费及其他费用。

2.因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承担保证责任，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的反担保人按反担保措施对乙方的损失承担担保责任。

3.因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承担保证责任，乙方有权依法对甲方提供的抵押物或质押物等(包括股权及股权所代表的资产)行使处置权，以弥补乙方的损失，甲方将放弃任何抗辩权，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乙方对甲方向贷款银行提交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对其提供的上述文件所产生的法律后果承担责任。

5.乙方有权查阅甲方的财务报告及相关的经营业务状况和业务合同、协议等。

6.经甲方申请，乙方可自主将上述保证金的部分或全部有条件交由甲方使用。

第六条甲方之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全体董事的承诺和保证 1.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全体董事承诺，其提供给乙方的一切文件、资料和信息是真实的、完整的和准确的，否则，乙方有权依法追究单独每一人或所有人的法律责任。

2.因甲方或反担保人违约，致使乙方向贷款银行代为承担甲方的偿付义务，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全体董事对乙方的该部分损 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上述有关人士的赔偿责任不因各自所任职务的终止而解除。

第七条保证合同项下的索赔

1.甲方未按照贷款合同向贷款银行履行还款义务，使得贷款银行按保证合同规定要求乙方代为偿付，且乙方因履行担保义务而为甲方向贷款银行代为偿付后，乙方对甲方、反担保人及甲方的法定代表人、继承人享有绝对的追索权，不受甲方接受上级单位任何指令和甲方与任何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文件的影响。

2.乙方有权自垫款之日起，除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甲方收费外，还有权按日垫款金额的 ‰乘以实际垫款天数向甲方收取违约金。甲方必须在收到乙方的追债通知后的七日内，无条件地向乙方偿清全部垫款、利息及违约金。

第八条 滞纳金

甲方应严格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向乙方支付风险保证金、担保费及其他费用等。如果甲方逾期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甲方应按逾期费用总额的 ‰乘以逾期天数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第九条 违约事项和责任

1.任何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即为违约。

2.如果甲方进入破产程序，或进行清算，或在其他合同项下违约并进入诉讼或仲裁程序，或股东之间发生争议，或甲方、甲方的重大股东因刑事犯罪受到起诉，即视为甲方对乙方的违约和预期违约。

3.在甲方发生上述任何一项违约事项的情况下，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将等同于甲方贷款余额的资金存在乙方账户，否则，乙方有权诉诸法律。

第十条 乙方行使权利和救济手段的放弃

在甲方违约的情况下，若乙方未及时行使自己的权利或相应的救济手段，并不表示乙方最终的放弃，也不表示乙方默认甲方不需要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保证合同的修改

1.甲方认为需要对乙方与贷款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进行修改时，须向乙方提交书面的修改申请及说明。无论相关修改是否有利于甲方和/或乙方，甲方均须在得到乙方的书面确认后，视为乙方同意相应修改，否则，所作修改无效。

2.如果修改内容中涉及增加保证合同金额和/或保证合同延期的情况，甲方还须增加和/或延长对乙方的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增加反担保第三人、提供新的抵押物/质押物等)，否则，乙方不接受甲方的修改申请。

第十二条 法律的适用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在本协议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纠纷，有关各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须向担保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协议的生效、终止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登记机关、公证机构等执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七**

甲方; 乙方; 丙方;

甲、乙、丙三方就借款和担保事宜经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乙方从甲方处借款

￥ 万元(人民币大写 万元整)时间从 年 月 日起，利率月息， %，期限 天。

第二条;该借款仅可用于约定事宜( )，不可挪作

它用，若有挪用即为违约，乙方()成员为联合借款人，乙方( )成员之间相互承担无限还款和无限相互担保责任，如乙方不能按月支付利息，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提前对乙方提起诉讼收取本息。

第三条;乙方保证全部借款最迟于 年 月 日

前归还，若到一次性支付贷款额 万元违约罚金。

第四条;丙方自愿为乙方从 处借款本

息提供连带担保偿还责任。担保的范围包括甲方出借给乙方借款 万元本金、利息、复利、罚金、违约金、

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诸如诉讼费、保证金、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等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到此笔借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第五条;乙方和丙方自愿以名下全部财产担保，承担无限偿还和无限连带偿还责任。

第六条;出现第二条所违约情形、或乙方、丙方任何一方出现可能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形、视为甲方不安抗辩权成立的条件、甲方可立即清收借款。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乙方和丙方的责任不因与其他单位或个人签订的任何协议、文件或合同而免除;也不因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或变更法定代表人、承办人等情形而免除，若本合同项下各方当事人发生合并、分立、变更等情形的，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所列义务和责任。

第八条;其他;

1、 本合同由三方当事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后生效(法人单位需加盖公章)

2、

3、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不论主合同或甲方因主合同与他人(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和丙方)签订的其他反担保协议有效与否，本合同仍然有效。

4、 在执行本合同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法院提起诉讼，因本协议引发的诉讼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5、 关于通知;甲方对乙方和丙方的任何通知只要按照乙方或丙方公司注册地址、工作单位或身份证地址以电话、邮寄或传真发送，发送日即视为送达乙方和丙方日期。

重要提示;甲方已提请乙方和丙方对本合同各项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遇有对内容理解上的分歧，以甲方之解释为准;若乙方和丙方在此合同上签字、盖章、即为完全明白和理解合同内容所有条款，即为签约各方对本合同含义认识一致，保证并一致同意。

甲 方;

乙 方;

丙 方 ;

年 月 日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八**

出借人：

借款人：

保证人Ⅰ：

保证人Ⅱ：

本合同各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借款条款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实际借款日与到期日以转账凭证及还款计划表为准。借款期限届满日为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利息按本合同约定的利率支付。

借款利率为月息 。

计息方式为按月计息，到期还本。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用于 。

借款人一次性提取全部借款，双方约定收款方式为 (A、现金;B转账支付)。

如双方约定收款方式为转账支付，出借人应于本协议签订当日将借款一次性支付到借款人指定的下列任何银行账号中：

户 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述付款行为的完成是本合同生效的条件之一。

借款人提款当日在保证人Ⅰ的见证下向出借人出具借据。

借款人应严格按照以下还款计划表履行还款义务。

单位：元

期数 还款日期 还款本金 还款利息 还本息合计 剩余本金

指定还款户名： 开户行： 还款银行卡号：

借款人归还最后一期本息时，应在保证人Ⅰ见证下进行，否则，保证人Ⅰ有权扣除借款人履约保证金。

保证条款

保证人Ⅰ、保证人Ⅱ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责任，并遵守如下条款：

保证人Ⅰ自愿向出借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人Ⅱ自愿为保证人Ⅰ提供反担保。

本合同项下全部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补偿金、出借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借款人所具有其他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为本合同项下借款到期之日起二年。

其他条款

借款人未按时归还借款时，保证人Ⅰ对出借人的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人Ⅰ承诺在借款到期之日起经出借人本人亲自确认并完善相关手续后三个工作日内垫付借款人应付的本金、利息。

保证人Ⅰ向出借人代偿后，可向借款人追偿。保证人Ⅱ自愿为借款人就因其未按时足额还款付息导致保证人Ⅰ承担保证责任时向保证人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人Ⅰ向出借人代偿后，可向保证人Ⅱ追偿。

如果出借人和借款人未经保证人Ⅰ同意私下交易或变更本合同约定事项，如私自续期或终止合同等，保证人Ⅰ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出借人保证自己出借款项的来源合法。

在约定的期限内(7天)与借款相关的手续办理完毕后，出借人在保证人Ⅰ的见证下按本合同约定向借款人交付借款。

借款人保证提供给出借人、保证人的资料真实、合法。

借款人同意接受合同各方监督其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积极配合与协助各方对其(包括借款前后的)生产经营和资金财务活动进行检查、调查和监督并如实介绍情况。

借款人按合同各方要求及时如实提供财务报表资料，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财务状况分析说明、注册会计师查账审计报表以及有关附表、报表附注等有关事项。

借款人承担本合同项下的有关费用，包括评估费、保险费、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等有关费用。

借款人、保证人Ⅱ不得进行承包或租赁经营、合并或兼并、部分或全部股份制改造、分立或联营、合资合作、产权转让、资产或债务重组、设立子公司或对外作股权式投资以及申请停业、歇业、解散等行为。

借款人、保证人Ⅱ未经合同各方的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对企业章程和经营范围进行重大变动，不得擅自出售、出租、转移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其资产的全部或大部分;也不得擅自为第三方提供足以对其财务状况或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担保。

借款人、保证人Ⅱ如发生对其正常经营构成危险或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事件，包括涉及重大诉讼事项、强制执行、破产、财务状况的恶化等有关事项，应在有关事项发生后48小时内书面通知合同各方。

借款人、保证人Ⅱ变更住所、通讯地址、法定代表人等重要工商登记事项的，应在有关事项变更后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合同各方。

合同各方均服从保证人Ⅰ对整个借款以及借后的全程跟踪服务管理，并按约定向保证人Ⅰ支付担保、咨询服务费与履约保证金。

借款人到期不能履行还款义务，保证人Ⅰ可代为行使出借人的如下权利：①催收、代收欠款;②要求保证人Ⅱ承担连带保证责任;③诉讼(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上诉、反诉、和解、执行、代为接受执行款项)。

出借人无需征得借款人和保证人同意，可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转让给其他方。出借人权利的转让应当书面通知借款人和保证人。

未经出借人书面同意，借款人和保证人Ⅱ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转让给其他方。

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条款无效或被撤销，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其他条款仍然有效。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义务的，应根据法律的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出借人未依约出借款项的，出借人应按当笔出借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借款人支付违约金;超过十五天仍未出借的，合同各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借款人为该合同已经支出的评估、抵押、公证等经济损失由出借人全额弥补。

出借人在借款期满之前提前收回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的，按实际借款期限计收利息，但月息调整为 。保证人Ⅰ另行为借款人匹配资金。

借款人可提前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按实际借款期限支付利息，不足整月按整月计息。

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期限偿还借款(含本金及利息)，除按约定利率继续支付利息外，还应按应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出借人支付逾期罚金;借款人自逾期之日起向保证人Ⅰ支付每日200元催收管理费，造成上门催收的，每催收一次，支付500元的差旅费。

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或逾期付款(含本金和利息)两次，经保证人Ⅰ书面同意，出借人有权解除合同，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借款。

借款人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无力清偿借款而导致保证人Ⅰ代偿的，除借款人支付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借款人还应向保证人Ⅰ支付代偿金额5%的违约金，该代偿金额按原借款利率上浮50%的罚息利率计收利息，直至借款人偿还全部代偿金额及违约金、催收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为止。

本合同自各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经出借人将借款支付到借款人指定的银行账号中，并由借款人出具《收据》后生效。本合同至借款人付清本金、利息、罚息及所有其他从属费用之日终止。

借款人如果要求借款展期，经出借人、保证人Ⅰ审查同意展期，并由各方签订相关的展期协议后，本合同项下借款才能相应展期;在签订展期协议前，本借款合同继续执行。

本合同生效后，除合同已有约定外，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或提前解除本合同，如确需变更或解除合同，应经各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书面协议达成之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本合同履行过程发生纠纷，各方应积极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在保证人Ⅰ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项下借款借据、展期协议、催收还款通知书或其他债权债务凭证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各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查阅而设，不对合同条款的内容和解释构成任何限制和影响。签约各方对本合同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且含义认识一致。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借人(签字)：

借款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保证人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保证人Ⅱ(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合同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九**

贷款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作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作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提出的创业方案和项目，甲方已经审查批准，同意给予创业基金贷款(以下简称贷款)，签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将贷款人民币\_\_\_\_\_\_\_\_\_元，发放给乙方，专用于帮助乙方创业。

乙方对贷款使用期限为\_\_\_\_\_\_\_年，贷款期限自签订贷款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之日起计算。贷款本金分两次发放，第一次从签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之日起\_\_\_\_\_\_日内到位，第二次在签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之日起\_\_\_\_\_\_\_个月内到位，每次发放金额各占贷款总额的50%。签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_\_\_\_\_\_\_年之日归还贷款本金。如乙方不能按照期限归还贷款本金，将由担保方即丙方负责还款。

第四条乙方保证将贷款用于经甲方批准的创业项目(专款专用)，在收到贷款\_\_\_\_\_\_\_\_\_个月内，开展项目运作;乙方每季度向甲方如实提供一次贷款使用情况报告或项目进展情况报告;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甲方可以委托项目所在地团委对项目进行监督、协调)。乙方有按期归还贷款的义务，对项目运作经营负直接责任。

第五条甲方应在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生效日起\_\_\_\_个月内，按期按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规定数额向乙方提供贷款。甲方有对乙方的经营进行监督的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丙方用其工资对乙方贷款进行担保，并对乙方的行为负连带责任。

如乙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开展业务，或是向甲方提供的情况、报表及其他资料不真实，或者有违反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有关条款行为，甲方将向乙方发出警告。在收到甲方警告后，乙方在\_\_\_\_\_\_\_个工作日内不能纠正时，甲方可要求乙方返回已发放的全部贷款，并要求乙方按商业贷款计算利息(时间自收到贷款之日开始计)，并收取每天贷款总额千分之一的罚金。如乙方在发生上述情况时拒不执行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甲方可依据情况，有权单方面终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并且将由丙方承担归还贷款本金、商业利息和罚金，若丙方拒不执行，将接受经济、法律、行政的处罚。

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由取得甲方认可的国家公务员或财政全额列支事业单位人员即丙方提供担保，并另行签订《担保协议》，作为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的附件和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生效的前提条件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自三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的变更、解除

(一)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

(二)未经甲方批准，不可延长贷款期限和更改经营项目，如违反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规定，将按照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第七条处罚。

(三)甲、乙任何一方，如需变更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的条款时均应及时通知对方和丙方，并经三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四)甲、乙任何一方需解除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和丙方，并就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解除后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解除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的前提条件是归还全部贷款本金。

(五)在规定贷款时间内，乙方因不可抗力发生改变经营方式、出兑或停业等情形时，乙方应归还贷款本金，若乙方不能还款，应由丙方负责还款，违约责任见第七条。

(六)在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变更住所、通信地址时，应在变更后\_\_\_\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其他两方，否则将按恶意违约处理，按第七条罚则处理。

第十条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后附担保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与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与担保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相抵触时，由甲方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方各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理人(签字)：\_\_\_\_\_\_\_代理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十**

借款人：

抵押人：

贷款人：

借款人因的需要，向贷款人贷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信的原则，就贷款事宜，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各缔约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种类：本借贷行为为民间抵押借贷行为。

第二条贷款用途： (该贷款须用于合法用途)

第三条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 ;(小写)￥ .

(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

第四条贷款方式：贷款人于 年 月 日将本合同约定的贷款—次性足额发放给借款人。

第五条贷款期限：贷款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共，实际贷款日与上述记载贷款日期不一致，以借贷双方办理的借款借据上所记载的日期为准，实际还款日依次顺延，借款借据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办理完毕抵押登记手续，抵押登记机关允许领取他项权利证书两日内，贷款人必须办理领取手续并向借款人全额发放贷款，否则视为违约。

第六条贷款利率和计息方式：本合同项下贷款期限内贷款利率按年利率百分之 (即月利率为 )执行。利息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借款人按期付息，每 个月为一期，共分期，每期 .具体付息：

第一期利息借款人于签订合同之日起半年内付清，第二期利息于 年 月 日前付清，依次类推。借款到期，还清本息。最后还息日为 年 月 日。

第七条贷款偿还：借款人于 年 月 日一次性全额偿还贷款人本合同约定的贷款本金。

第八条提前还款：

1、借款人如提前全额还款，应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贷款人。如实际用款时间在三个月(含三个月)以内的，除按实际日数计息外，应额外支付贷款人 利息，即：如实际用款时间超过三个月的，除按实际日数计息外，应额外支付贷款人利息，即 .

2、如提前部分还款，还款部分除按实际日数计息外，应按提前还款金额另行支付二十日的利息，该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补偿，剩余未还款项利息均按本合同。

第九条规定计收(本条款适用于贷款时间超过三个月以上的贷款)

3、如贷款期限是三个月以内的，提前还款另行协商。

第十条借款人承诺：

1、本合同项下贷款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并不用于非法活动;

2、保证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数额偿还贷款本息;

3、当借款人出现危及贷款安全的情况时，应最迟在事件发生之日起五日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并提前偿还贷款本息;

4、对贷款人提供的有关资料给予保密：

5、如实提供有关证件、证明或其它资料，并积极配合贷款人调查、审核与贷款有关的个人资信情况(个人资产、还款能力及贷款使用等)

第十一条贷款人承诺：

1、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2、对借款人提供的有关资料保密：

3、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数额发放贷款。

第十二条 提前收回贷款：

贷款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提前收回贷款。贷款人如因特殊原因需提前收回贷款，应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借款人，利息及本金偿付办法由双人另行约定。

如出现下列影响贷款安全的闪素，贷款人有权在以下任何一项或多项发生时，随时要求借款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前清偿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包括逾期利息及违约金)，而无须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并有权单方面书面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书面解除合同通知到达借款人时解除：

1、借款人将该贷款用于非法活动或未按本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

2、借款人的资信恶化，危及贷款资金安全;

3、借款人拒绝或者阻挠贷款人对贷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借款人向贷款人提供虚假的证明材料或隐瞒重要事项的文件或资料;

5、借款人与其他自然人、法人或经济组织签订有损于贷款人权益的合同;

6、借款人发生死亡、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以后无继承人、受遗赠人，或继承人、受遗赠人、监护人拒绝履行本合同;

7、抵押物毁损或灭失，不足以实现本合同担保之目的。借款人和抵押人不能提供贷款人可予接受的其他抵押的;

8、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经催千;于到期日后十五日内仍未支付的：

9、借款人和抵押人串通套取贷款，损害贷款人利益：

10、借款人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还款能力的情况。

第十三条抵押物：为确保借款人正当履行还款义务，抵押人自愿以其所拥有

并有处分权的位于 、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建成年代 、产权证字号为 的合法房产抵押给贷款人，做为履行本合同的担保，抵押财产共有人对此表示同意。

第十四条抵押房产价值采用第 方式确认。

1、经由合法评估机构评估，评估价值为人民币(大写) 元，抵押率为 .

2、不经评估，由缔约各方协商确认市值为 元，抵押率为 .抵押物的最终价值以

抵押权实现时实际处理抵押物的净收入为准。

第十五条抵押登记：本合同签订后两日内，抵押人应持房地产权证和其他有关证件协同贷款人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第十六条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

第十七条抵押物保险：若贷款人提出要求，借款人应对抵押房产办理财产保险，并以贷款人为第一受益人，投保期限等同本合同借款期限，若借款展期，借款人需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如被保险房产在投保期内出现理赔之情形，保险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的，贷款人有权从保险赔偿金中优先收回抵押贷款。

第十八条抵押物保管：抵押人在抵押期间应妥善保管抵押物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物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贷款人的监督。

第十九条补充担保：抵押期间，无论何种原因导致抵押物价值减少并影响担保债权的，借款人或抵押人应在三十日内向贷款人提供与抵押物所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抵押等担保。

第二十条权利限制：

1、抵押期间，未经贷款人同意，抵押人不得将该抵押房产全部或部分出售、出租、转让、再抵押、抵偿债务、馈赠、舍弃或者以任何方式处置设定其它负担，经贷款人书面同意的出租和转让的，租金和转让所得应首先用于偿还贷款。

2、在抵押期间，如遇国家征地拆迁，抵押人应及时通知贷款人，并以拆迁房作为新的抵押物，并共同到登记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

第二十一条抵押物评估：抵押物抵押期间，若贷款人认为有必要对抵押物重新估价抵押人应予以合作。重新估价后，抵押物价值不足以担保其债权的\'，借款人或抵押人应补充新的抵押物作为担保，新抵押物的价值不少于合同约定的原抵押物价值与借款的差额。

第二十二条抵押物的处置：如借款人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则贷款人有权根据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的途径处分该抵押物，并就其变现价款优先受偿。

因发生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二款的情形，贷款人提前收回贷款的，贷款人也有权根据前款规定处分抵押物并优先受偿。

第二十三条抵押条款的效力：本合同中“借贷条款”如因某种原因导致其部分无效，不影响“借贷条款”其他部分的效力，也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第二十四条抵押注销：贷款人应在借款人偿还贷款全部本息当日，协助抵押人到抵押登记机关办理抵押注销登记。

第二十五条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各缔约人签字或盖章即生效。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及所有其他费用清偿完毕之日终止。本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门中方解除合同：如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应由本合同各方共同协商达成书面协议、书面协议达成之前，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不影响缔约各方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不影响合同中有关争议条款的效力。

第二十六条债权债务的转让：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贷款人可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转让给第三人，但应书面通知借款人、抵押人，抵押人必须继续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未征得贷款人的书面同意，借款人、抵押人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第二十七条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抵押人如发生如下情况，应在五日内以书面的形式通过邮政特快专递按合同预留地址通知其他缔约人，否则视为违约并不得以此为抗辩理由：

1、借款人、抵押人发生足以影响偿还部分或全部贷款的情形：

2、借款人、抵押人的公司/个人名称、公司法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等发生变更(不仅包括借款人姓名)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十一**

出借人：（以下简称甲方）

借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住址：

工作单位：

担保人：

身份证号：

手机：

宅电：

住址：

工作单位：

担保公司：

工商注册号：

公司电话：

单位地址：

1、出借人同意借款 万元（大写）人民币给借款人，借期自出借日始 天。

2、借款人在此声明：该笔借款用途为家庭及生意资金周转。

3、借款以转账方式支付，利息为每月 %，按日计息。借款每满30日，借款人应当支付当月利息，借款人提前还款时，借款人应于还款日按实际借款天数支付利息。

4、借款人应于借款到期之日全额返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5、如果借款人未能按期足额支付任何一期利息的，或者借款人有违反任何对其适用的法律，目前在任何法院或仲裁机构有针对其而进行或即将进行的、可能影响其还款能力的诉讼或仲裁的，或者借款人未能如实提供出借人所要求的资料的，或者借款人变更住所、通讯地址、电话等事项时，未能在有关事项变更后5日内书面通知出借人的，或者出现其他危及借款安全的情况的，出借人有权宣布借款提前到期、并要求借款人立即偿还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

6、如借款人在借款到期时未能全额还清借款本息，则剩余本金按每月 %计算利息直至全额还清。借款人每次还款应先计为支付借款利息，借款利息付清后方可计为返还本金。除此之外借款人尚须每日支付借款本金的3‰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

7、借款人未在借款到期时全额还清借款本息的，除偿还借款本息外，出借人为追索债权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借款人应予赔偿，关于其中的律师费，出借人和借款人在此共同确认：律师费不应超过借款本金的30%，如发生上述诉讼，出借人在此限额内支出的律师费，借款人应予认可并负责赔偿。

8、本合同担保人、担保公司对借款人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自借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9、出借人如将该合同的债权转让给他人，并不影响受让人向借款人或担保人或担保公司要求履行相应的偿还或担保责任。

10、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人民法院管辖。

11、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十二**

合同编号：XX民借企字第\_\_\_\_\_\_号

甲方(出借人)： 身份证号码：

乙方(借款人)： 法定代表人： 公司地址：

营业执照号注册号：

丙方(担保人)：洛阳 法定代表人：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王城大道凯旋西路交叉口广建大厦13楼 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当事人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出借人)\_\_\_\_\_\_\_\_\_出借人民币\_\_\_\_\_\_\_\_\_，期限\_\_\_个月，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借款期限届满日为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的，顺延至节假日、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利息按实际占有天数计算。

第二条：借款利率为月息\_\_\_‰，从出资人实际交付借款之日起计息至本金结清之日。 第三条：乙方借款用途为经营周转。乙方承诺合法使用借款，不得用作违法活动。 第四条：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当日，一次性向乙方交付全部借款。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时间以支付凭证为准。

第五条：乙方还款方式为：按月还息，每月20日为乙方的付息终结日。在每月1日至20日(含20日)期间借款的借款人需将第一个月利息直接交给出借人;20日之后借款的借款人应在次月的20日之前(含20日)支付的第一个利息。本金分期归还或到期后一次性归还，具体归还办法见还款计划书。

第六条：根据乙方之请求，丙方愿对本合同项下甲方对乙方的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借款到期之日起三日内如乙方未能足额将借款本金偿还甲方时，丙方保证将应付款项(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偿付给甲方。

第七条：因乙方不履行还款义务，丙方为乙方代为偿还借款后，甲方即将本合同项下的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等在内的所有债权转让给丙方，丙方即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丙方享有本合同中甲方对乙方享有的所有合同权利。

第八条：本合同如须办理公证，乙方承担公证费用。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 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抽回资金。 3、 借款交付后，配合丙方对乙方使用借款进行管理和监控。 第十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转作他用，更不得用于违法行为。 2、 乙方应根据丙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文件及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文件的真实性

与合法性。

3、 按照约定向丙方支付担保服务费。

4、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5、 乙方的居住地、联系方式、单位的变迁等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后三日内书面通知

甲方及丙方。

6、 乙方服从丙方的贷后管理与风险监控。

7、 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人民币\_\_\_\_\_\_保证金。

第十一条：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对乙方的资信、资产状况进行调查。

2、按照约定承担保证责任后，丙方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享有原债权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3、受甲方委托对乙方使用借款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催收，并对借款风险进行监控。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每月20日(含20日)之前支付利息，由丙方于三日内代为偿付(节假日顺延)，同时乙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

2、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偿还本金的，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因乙方未按期、足额向甲方履行还款义务而导致丙方向甲方垫款的，乙方应自丙方垫款之日起，向丙方支付垫款金额40%的违约金。若丙方垫付之后，乙方仍未偿还垫付款，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丙方有权在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通过报纸、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发布乙方的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4、 在借款期间，若借款人预留在XX公司的联系方式、实际居住地、工作单位等发生

变化导致无法与借款人取得联系，而借款人明知还款义务和期限却不主动和XX公司联系，也不按期还款，最终导致瑞银公司进行催收的，上述行为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XX公司支付1000元的违约金。

5、 在借款期间，乙方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无力清偿欠款，而导致XX公司采取相关措

施的，除支付采取相关措施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外(包括律师费)，乙方还应向XX公司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

6、 借款合同签订后，若甲方不按时、足额将借款交付给乙方，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 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保证金。在乙方按时付清本息后，丙方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若乙方发生上述任何一项违约行为，则丙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所交纳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和滞纳金，且在保证金金额不足以支付当前违约金和滞纳金的情况下，丙

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8、 若丙方违反上述第七条约定，则丙方应赔偿甲方违约金，即每超过一日赔偿甲方人 民100元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乙方提前偿还借款的，除按照实际用款期间支付利息外，还应当向甲方再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丙方住所地所在法院管辖。乙方自愿接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声明条款

1、 甲方、乙方已详细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甲方、乙方要求，丙方已经就本合同做

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甲方、乙方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了解。

2、 甲方、乙方、丙方有权签署本合同。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模板最新】相关推荐文章:

2024年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模板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最新

担保公司四方借款的合同范本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标准版】

2024年新版担保公司借款合同范本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